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雄安新区垃圾综合处理设施-龙湾 110kV 线路工程  
项目编号 2012-131200-89-01-451934  
建设地点 雄安新区雄县  
验收单位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雄安新区供电公司

2023 年 03 月 03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雄安新区垃圾综合处理设施-龙湾 110kV 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 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雄安新区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局, 2021 年 8 月 10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2 日, 冀电建设 [2021]6 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1 年 4 月—2022 年 3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山东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河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办水保〔2018〕133号)的要求,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雄安新区供电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在雄县组织召开了雄安新区垃圾综合处理设施-龙湾110kV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与会人员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通过查看工程现场、观看了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相关单位的汇报,经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 项目概况

雄安新区垃圾综合处理设施-龙湾110kV线路工程位于雄安新区雄县境内,建设内容为一条新建架空单回线路,长11.387km。工程总投资为1692万元,建设期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

###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1年8月10日获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共服务局的批复《关于雄安新区垃圾综合处理设施-龙湾110kV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在后续的设计施工中,水土保持未发生重大变更。

### (三)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10月,建设单位委托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

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2023年3月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是：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补偿费已足额缴纳，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已建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主要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合格的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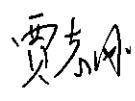
#### （四）验收结论

本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主要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五）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以保证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 宁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雄安新区供电公司	专责/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 员	贾志刚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 鹤	河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 责		监 理 单 位
	肖金强	中国电建集团河北省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 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赵永强	山东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专 责		施 工 单 位
	张 曼	特邀专家	高 工	